

江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

赣退役军人办字〔2021〕30号

江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年江西省建强百家红色退役军人 服务站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现将《2021年江西省建强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江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

2021年7月5日



2021 年江西省建强百家红色退役军人 服务站实施方案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的工作部署，在全省扎实开展“建强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工作，全面促进退役军人服务机构政治文化环境建设，提高整体建设管理和服务保障水平，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紧密结合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实际，加强党史学习教育，激励服务中心（站）工作人员和广大退役军人“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矢志践行初心使命，坚定听党话、始终跟党走、开拓新气象、奋斗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以“建强”促“用好”、促“提质”、促“增效”，不断促进服务机构发挥积极作用、服务机构影响带动退役军人发挥积极作用、服务机构和退役军人影响带动社会力量发挥积极作用。

二、目标任务

突出追寻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借势发力，不断提升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建设管理和服务保障水平，在 2021 年底前完成全省申报的 107 个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和 33 家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建成建强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并带

动全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高质量发展。

三、建设要点

（一）加强场所政治文化建设

根据退役军人工作机构政治文化环境建设的规范相关要求，深入研究我党百年奋斗历程的本地关联重大历史事件，将百年奋斗历程的本地元素融入服务场所政治文化环境建设，呈现相关历史的基本情况、重大意义和深远影响。通过设置军史英模长廊、老兵荣誉展示墙，陈列或播放军旅题材优秀文化作品，挖掘、培树、宣传本地区退役军人优秀典型等方式，努力营造主题突出、导向鲜明、内容丰富的红色主题服务场所。

（二）开展学习教育活动

一是加强与属地红色资源的对接。建立退役军人服务站与革命纪念设施、烈士纪念设施、相关纪念场馆、重点功能区等机构的共建共享机制，常态化组织工作人员和退役军人开展具有仪式感的系列主题学习教育活动。

二是组织系统学习宣传。各级服务中心（站）积极组织工作人员通过退役军人事务部微信公众号、国家退役军人微课堂、学习强国“走进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专栏以及人民网、中国网、中国军网、今日头条等平台，逐期观看学习全国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实践展示视频，充分借鉴鲜活经验，结合实际指导本地服务机构加强自身建设和服务保障工作。支持倡导通过地方媒体平台，广泛深入播发实践展示视频，进一步营造浓厚尊崇氛围，切实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不断激励他们

坚定不移听党话、矢志奋斗新征程。

三是引入宣讲力量。发动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工作者参与到红色故事讲解中来，细致讲述本退役军人服务站关联党的光辉历史，当好党史讲解员，通过感同身受的展示实现深入人心的宣传效果。有条件的服务站可聘请军休干部或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等退役军人担任荣誉站长，或邀请研究红色文化方面的专家坚持上好每月一堂课，教育引导广大退役军人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为广大退役军人铭记初心使命、锻造爱国主义硬核力量提供充足精神营养，切实把红色服务站点打造得更加“富有特色、感染力和影响力”。

四是用好相关活动载体。各级服务机构特别是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要在常态化运用好《中国退役军人》杂志、《中国双拥》杂志等宣传载体的基础上，在服务中心（站）广泛张贴活动海报，向退役军人推送“老兵永远跟党走”微信公众号和知识竞赛活动微信小程序，进一步推广赛事平台，组织好广大退役军人积极参与答题等系列活动，切实巩固扩大活动成果。

（三）优化服务管理模式

一是增强服务理念。鼓励和引导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等社会力量依法通过捐赠、设立基金、志愿服务等方式为退役军人提供支持和帮助。深入推广“尊崇工作法”，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增强工作人员“党与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的理解认同，强化满腔热忱为退役军人服务的工作理念。

二是优化服务手段。学习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在网格

化覆盖、常态化联系基础上，精准、动态掌握退役军人思想和有关需求诉求，用心用情走访慰问，尽心尽力排忧解难，及时就地调处调适，有效促进思想稳定，长效推动“事心双解”。

三是创新服务方式。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当好退役军人服务员、疑难问题解答员、合法权益维护员、发挥作用指导员，持续凝聚人心、增进认同，不断促进矛盾就地化解、服务精准规范、管理日臻完善。

（四）聚焦优质资源和社会力量

一是建立合作机制。积极与属地经济开发区、功能区、大型企业和商圈等建立合作机制，争取优质资源和“定制化”岗位，助力帮扶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等服务保障工作。

二是强化“站企”共建。积极开展“满怀忠诚讲尊崇，千行百业共拥军”活动，探索“一站一企”对接共建，对于有情怀、有条件、有意向支持全省层面“建强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的优质企业，可通过我省各地退役军人关爱基金会定向捐赠方式开展公益帮扶、促进服务保障。

三是培育服务组织。积极协助培育就业创业、帮扶援助、社会服务等类型为退役军人服务的社会组织，引导社会力量帮助、服务退役军人。

四是畅通“四尊崇、五关爱、六必访”机制，不断将党和政府的关心关怀关爱、全社会的尊崇送到退役军人“家中、身边、心里”。

（五）激励退役军人服务社会

一是积极探索服务工作机制。探索专职人民武装干部参与乡镇（街道）服务站工作机制，激励退役军人传承军魂，发扬部队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引导他们主动促进军政军民团结、积极投身地方经济建设，自觉服务社会、奉献社会。

二是加强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伍建设。组织专业培训指导，每个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至少推动属地成立1支“新长征”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伍，努力打造志愿服务“江西品牌”。常态化开展活动，推动退役军人持续在疫情防控、防灾减灾、抗汛救灾、应急救援、帮扶解困、矛盾调处、乡村振兴、基层治理、双拥共建等方面作出新贡献。

三是培育壮大兵支书队伍。推选优秀党员退役军人进村（社区）担任兵支书，并将基层兵支书和两委委员占比扩大到30%以上，充分发挥兵支书在退役军人中间的骨干引领作用、辐射带动作用，激励他们不断在乡村振兴、城市治理和经济社会发展中做出更大贡献。

（六）拓展服务机构阵地作用

一是组织学习宣传《退役军人保障法》。扎实开展“法律政策落实年”活动，强化全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能力，依法依规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规范化建设。

二是增强服务机构“九大功能”。深入挖掘服务潜力，统筹细化服务职能，特色开展精品服务，持续发挥好、拓展好服务机构阵地功能作用，用心用情打造“退役军人之家”。

三是强化示范带头作用。在落实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

站建设管理指导标准的基础上，进一步形成一套有地域特色、较成熟规范的高效服务保障运行模式，引领更多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建强用好、提质增效”，进而带动区域内退役军人服务站高质量发展。

四、实施步骤

（一）组织实施（2021年8月31日前完成）

各级退役军人事务局要高度重视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做好活动策划组织。根据国家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庆祝建党百年促进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政治文化环境建设工作方案》，对标《江西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管理指导标准（试行）》，结合2021年全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重点工作安排，建强全省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

（二）县级初审（2021年9月30日前完成）

县级退役军人事务局要认真开展初审工作，明确任务分工和时间节点、落实责任人，对照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要点，认真开展初审工作，并结合本地实际采取实地暗访等方式进行逐个审查，确保审查率达到100%。针对存在的问题加强指导，常态化监督检查，实现巩固提升，并在9月30日前形成初审情况报告，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市级复审（2021年10月31日前完成）

市级退役军人事务局对各县申报的红色服务站点进行复审，复审采取实地抽查、交叉检查、随机抽查等方式进行。对属地内

申报的乡镇（街道）和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进行实地复审，确保复审率达到100%。根据复审情况，在10月31日前形成本地复审情况报告，经主要领导签批后上报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四）省级验收（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将结合各地申报材料，通过实地抽查和视频调度检查的方式，对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情况进行抽查验收。

（五）评估总结

各级退役军人事务局要梳理建强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情况，总结经验做法，广泛开展互学互鉴，适当表扬奖励。在建设过程中，将从效果突出的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中优先考虑“发挥好，服务意识强，服务对象认可度高”的服务站长推荐为2021年度全国百名优秀站长和全省百名“尊崇之星”人选。

五、工作要求

（一）提升政治站位。在建党100周年之际，开展“建强全省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具有极强政治性，是加强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建设的重要政治任务。各地要站在巩固党的执政之基的高度，把建强红色退役军人服务机构摆在重要位置、明确工作任务，认真抓好落实。

（二）严格组织领导。各地要紧密结合当地红色资源，对标《江西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管理指导标准（试行）》要求，突出属地特色，充分动员属地党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力量，精细实施管理，精致打造品牌，精美宣传呈

现，通过扎实推进建强全省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一体提升场所“硬实力”、服务“软实力”和运行“巧实力”，推动区域内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实现新发展，达到新高度。

（三）突出服务功能。在有序推进“建强全省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中，要持续增强服务意识，围绕加快落实服务站“九大功能”主动服务保障、主动教育管理、主动引导激励，当好退役军人的联络员、宣传员、服务员，不断提升服务保障能力水平。

联系人：熊景超 联系方式：15779999001；

邮 箱：574283541@qq.com。

付茜茜 联系方式：18219169498；

邮 箱：983184055@qq.com。

附件：1. 全省乡镇（街道）“建强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名单

2. 全省村（社区）“建强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名单

附件 1

全省乡镇（街道）“建强百家红色 退役军人服务站”名单

序号	地 市	服务站名称
1	南昌市 (13 个)	西湖区朝阳洲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2		青山湖区南钢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3		湾里管理局招贤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4		南昌县八一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5		高新区艾溪湖管理处退役军人服务站
6		红谷滩区九龙湖管理处退役军人服务站
7		安义县新民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8		东湖区滕王阁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9		新建区松湖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0		新经济产业集聚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11		经开区乐化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2		经开区白水湖退役军人服务站
13		经开区蛟桥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4	九江市 (11 个)	浔阳区甘棠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15		修水县溪口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6		修水县上衫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17		八里湖街道办事处退役军人服务站
18		都昌县汪墩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19		共青城市蒲亭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20		共青城市苏家垱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21		湖口县舜德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22		濂溪区新港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23		庐山市温泉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24		彭泽县浩山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25	景德镇市 (5个)	珠山区新村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26		昌江区荷塘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27		昌江区新枫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28		浮梁县经公桥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29		乐平市众埠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30	萍乡市 (9个)	莲花县坊楼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31		莲花县湖上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32		芦溪县上埠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33		上栗县彭高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34		上栗县桐木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35		湘东区老关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36		安源区安源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37		经开区社会工作管理三局退役军人服务站
38		武功山万龙山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39	新余市 (4个)	渝水区罗坊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40		仙女湖区九龙山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41		分宜县钤山镇田心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42		渝水区良山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43	鹰潭市 (3个)	贵溪市周坊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44		余江区黄庄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45		月湖区童家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46	赣州市 (20个)	于都县梓山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47		瑞金市象湖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48		兴国县长冈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49		会昌县西江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50		定南县历市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51		宁都县赖村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52		赣县区王母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53		全南县大吉山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54		大余县南安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55		崇义县横水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56		信丰县油山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57		上犹县平富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58		安远县天心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59		石城县小松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60		赣州蓉江新区潭口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61		赣州经开区湖边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62		寻乌县长宁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63		章贡区东外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64		龙南市里仁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65		南康区龙回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66	宜春市 (10个)	袁州区秀江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67		上高县田心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68		丰城市剑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69		奉新县赤岸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70		靖安县三爪仑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71		铜鼓县永宁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72		万载县鹅峰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73		宜丰县潭山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74		宜阳新区宜兴坤山片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75		樟树市大桥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76	上饶市 (9个)	广信区枫岭头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77		玉山县怀玉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78		玉山县六都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79		横峰县姚家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80		婺源县紫阳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81		余干县东塘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82		铅山县鹅湖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83		万年县上坊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84		弋阳县桃源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85		井冈山市拿山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86		永新县三湾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87		遂川县枚江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88		安福县枫田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89		吉安县永和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90		吉州区北门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91	吉安市	青原区东固畲族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92	(14个)	泰和县马市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93		万安县罗塘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94		峡江县福民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95		新干县大洋洲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96		永丰县藤田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97		吉水县阜田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98		吉水县金滩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99		资溪县鹤城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00	抚州市	东乡区珀玕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101	(9个)	金溪县秀谷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02		乐安县公溪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03		黎川县洵口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04		临川区唱凯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05		南城县龙湖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06		南丰县琴城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07		宜黄县中港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附件 2

全省村（社区）“建强百家红色 退役军人服务站”名单

序号	所属县(区)	服务站名称
1	南昌市 西湖区 (10个)	朝阳洲街道抚河桥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2		朝阳洲街道抚生路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3		朝阳洲街道亨利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4		朝阳洲街道红光楼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5		朝阳洲街道皇冠国际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6		朝阳洲街道金圣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7		朝阳洲街道绿源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8		朝阳洲街道朝新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9		朝阳洲街道朝阳小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10		朝阳洲街道中山西路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11	赣州市 瑞金市 (7个)	象湖镇金星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12		象湖镇岗背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13		象湖镇瑞明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14		象湖镇溪背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15		象湖镇竹岗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16		象湖镇南岗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17		象湖镇桔林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18	赣州市 于都县 (10个)	梓山镇潭头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19		梓山镇张军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20		梓山镇下潭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21		梓山镇河坑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22		梓山镇永丰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23		梓山镇花桥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24		梓山镇岗脑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25		梓山镇安和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26		梓山镇上蕉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27		梓山镇山峰村退役军人服务站
28	吉安市 井冈山市 (6个)	茨坪镇茨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29		茨坪镇红军路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30		茨坪镇黄竹坳路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31		茨坪镇桐木岭路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32		茨坪镇新市场路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33		厦坪镇厦坪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江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

2021年7月5日印发
